



大会

Distr.: General
18 Octo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五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13(d)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

任命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和指定委员会主席

秘书长的说明

1. 关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委员会章程》第 2 条规定：

“委员会由大会任命的十五人组成，其中两人应为专任成员，指定分别担任主席和副主席”。

2.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一职将于 2011 年 1 月 1 日出缺。
3. 塞拉利昂政府提出了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一职的一名候选人。
4. 候选人履历见下文(见附件)。



附件

金斯敦·帕皮·罗兹

专业经历

金斯敦·帕皮·罗兹目前是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和主席。他于 2007 年首次接受任命到委员会任职,即将结束第一个四年任期。罗兹先生作为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成员和主席,负责同委员会其他成员一道,通过实行共同的人事标准、方法和安排,向大会提出单一并且统一的国际公务员制度。罗兹先生作为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指导委员会及其秘书处的的工作,主持委员会的会议,并在签署之后颁布委员会的各项决定,供转递给共同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罗兹先生在担任主席期间,曾力求更加重视委员会在加强联合国共同系统各组织人力资源制度方面的战略作用。

在担任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以前,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罗兹先生担任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执行秘书,即行政首长,在此期间负责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秘书处的总体管理,以及指导制定赔偿和人力资源政策。他担任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在大会第五委员会非正式会议的对话者,他的作用是就委员会年度报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做出技术性澄清。在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秘书处,罗兹先生努力促成一种促进内部团队协作的环境,以及有利于委员会同各对话者进行对话的协作框架。罗兹先生还担任加强国际公务员制度小组的联合秘书。

1980 年至 1999 年,罗兹先生在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担任了各种不同的、责任不断加重的职务,为委员会各届会议编写了许多立场/政策文件。他的第一次任命是担任生活费司统计员,随后担任薪金和津贴司研究干事,负责薪酬和福利问题。1992 年,罗兹先生回到生活费司担任副司长,并于 1995 年被任命为该司司长兼委员会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问题咨询委员会秘书。在担任该职务期间,他指导了实现全世界范围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薪金采购能力平等的工作。他就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任务有关的统计问题不断向委员会提供技术咨询意见,大幅度扩大了与全世界主要统计机构的工作联系。

1969 年至 1980 年,罗兹先生在塞拉利昂政府担任过一系列职务,最高职务为统计总署代理副署长,他涉足复杂的统计调查的所有方面,并且向政府以及国有企业提供咨询意见。在此期间,他还非全职从事学术部门活动:在塞拉利昂大学经济系讲授数量方法;在公务员培训学院为行政官员讲授统计学;在慕尼黑应用统计高级培训中心担任培训班助理主任;在加利福尼亚大学营养系担任 1978 年塞拉利昂全国营养调查项目的咨询统计师,此后,在美国人口普查局和美国劳工统计局实习一年。

2006 年, 罗兹先生担任塞拉利昂政府出席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第五委员会的代表。1970 年代初期, 他作为塞拉利昂政府代表出席了联合国非洲农业统计委员会第五届和第七届会议, 并担任第七届会议副主席。

罗兹先生先后获得莫斯科经济和统计学院以及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乔治华盛顿大学研究生学位。

罗兹先生生于 1942 年, 已婚。他英文和俄文流利, 法文足以应付工作。
